

ICS 35.240

CCS L77

YD

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

YD/T XXXX-XXXX

可信数据服务 可信数据供方评估要求

Trusted data service trusted data provider assessment requirements

(报批稿)

行业标准信息平台

XXXX - XX - XX 发布

XXXX- XX - XX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目 次

前言.....	II
1 范围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.....	1
3 术语与定义.....	1
4 总体要求.....	2
5 数据供方要求与分类.....	2
5.1 数据供方的资质.....	2
5.2 数据供方的分类.....	2
6 数据产品管理.....	3
6.1 数据产品的采集.....	3
6.2 数据产品的质量.....	3
6.3 数据产品的存储.....	3
6.4 数据产品的安全管理.....	3
7 数据产品供应管理.....	4
7.1 数据产品供应的基本管理.....	4
7.2 数据产品供应的过程管理.....	4
7.3 数据产品供应的安全管理.....	5
附 录 A（资料性） 禁止对外提供数据产品类型清单.....	6
A.1 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数据.....	6
A.2 可直接识别到特定个人并影响个人权益的数据.....	6
A.3 涉及特定企业权益的数据.....	7

行业标准信息平台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为可信数据服务系列标准之一，该系列标准结构和名称如下：

- 可信数据服务 可信数据供方评估要求
- 可信数据服务 可信数据流通平台评估要求
- 可信数据服务 金融机构外部可信数据源评估要求
- 可信数据服务 多方数据融合挖掘技术要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、华为技术有限公司、武汉东湖大数据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邮电大学、浙江数秦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联洋国融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搜狐新媒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、北京墨霏科技有限公司、广东信安数据有限公司、北京派客动力科技有限公司、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海纳致远数字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闫树、魏凯、姜春宇、段晓蓉、耿涛、衣强、彭浩熹、刘海涛、杜乐、解飞鸿、曹雪淞、司亚清、冯晔、夏宁、王贲、康明、李家明、魏猛、孙小亮、崔丽莎、马晓明、赵晓庆、王维、郑皓元、张睿喆、骆阳、高伟、杜绍森、蒙奎冰、宋清波、苗方田、王鹏程、曹锐、王林军、陈丰生、赵音龙、柯文龙、林三吉、林婷。

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